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二〇二五年九月主要运营数据暨2025年第3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18日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八	化百去六元元法八四共四十十加四六二半机次廿人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 REIT
场内简称	南京交通(扩位简称: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69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二、基础设施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为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 为南京绕越高速的一段,起自南京绕越高速公路天后村互通,在雨花台区和江宁 区绕南京城区向北布设,先后与宁芜高速、宁宣高速、长深高速相交,最终在江 宁区境内通过麒麟枢纽与沪宁高速相交,全长 41.215 公里。

三、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说明

(一) 2025年9月主要运营数据

2025 年以来,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本基金底层资产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外部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

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 2025 年 9 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月份	日均收费车流量(辆次)				路费收入(人民币,万元,含增值税)					
	当月	当月环	当月同	2025年	累计同	当月	当月环	当月同	2025年	累计同
		比变动	比变动	累计	比变动		比变动	比变动	累计	比变动
2025年9月	44,823	2.2%	15.7%	41,895	10.1%	4,596	0.4%	19.2%	37,828	12.2%

注:①车流量口径说明:均为收费自然车流(veh)口径。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中心(简称"联网中心")清分车流量数据为全口径车流量(包含免费车和收费车),此表中的收费车流量数据系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中心当期清分数据剔除重大节假日门架统计免费车数据后计算得出,因此数据可能存在一定误差。

- ②日均收费车流量计算方法: 当月总收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
- ③收入数据为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中心当期清分收入数据,未经审计。
- ④因扬溧高速改扩建施工,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1月31日,中断G4011扬溧高速镇江南互通至上会互通段双向交通,对本项目车流量持续诱增。
 - ⑤2024年同期因施集枢纽施工的分流影响,导致同比车流量、收入基数较低。
-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过本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实施机构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有限责任公司确认。

(二)基础设施项目 2025 年第3 季度收入及车流量变化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的规定,项目公司1个季度内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变动超过20%,收费公路类项目1个季度内日均自然车流量同比变动超过20%,基金管理人应当发布临时公告。特此公告说明如下:

2025 年第 3 季度,本基金所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主营业务收入为 13,241.12 万元,2024 年第 3 季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0,705.62 万元,同比上涨 23.68%。

2025 年第 3 季度,本基金所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日均收费车流量(当季度总收费车流量/当季度自然天数)为 43,285.80 辆,2024 年第 3 季度日均收费车流量为 35,407.22 辆,同比上涨 22.25%。

(三) 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变化的原因分析及预计持续时间

1.周边高速公路改扩建施工影响。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和江苏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联合发布的通告,扬溧高速因改扩建施工,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1月31日,中断扬溧高速镇江南互通至上会互通段双向交

通。上述互通中断后,原徐州、宿迁、淮安方向至溧阳、宜兴、杭州方向行驶于 扬溧高速的车流将分流部分车辆至南京绕越高速公路,对本项目有一定诱增作用。

2.2024年同期基数较低。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9月25日,绕越高速 公路东南段通往安徽省内的主通道滁淮高速施集枢纽匝道实行封闭施工,受其影响,部分淮南、蚌埠、阜阳等地与南京、苏锡常、上海等地之间来往车辆分流, 车流量、收入基数较低。

四、对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 分析

2025 年第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上述经营情况的变化,对当期项目公司的收入及现金流将会产生正向影响,进而提高本基金当期可供分配金额。

根据 2025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华夏南京交通高速公路封闭式交通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评估报告",基础设施项目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预测值为 49,287.50 万元,2025 年 1-9 月,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实际营业收入(未经审计)为 36,763.70 万元,占上述评估报告预测值的 74.59%。

五、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基金管理人及运营管理机构积极关注扬漂高速改扩建施工对本项目的影响, 已采取增设引路牌、广播电台宣传等多项引流措施,提升经营业绩。后续基金管 理人、运营管理机构将持续紧密合作,关注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收费车流量 变动情况,积极开展路线引导工作,采取各种必要措施维护道路安全通畅、平稳 运行,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六、其他说明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华 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进行相关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

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八日